

湖北商贸学院文件

湖北商贸教（2019）24号

关于印发《湖北商贸学院优秀教研室评选办法》的通知

校属各单位：

《湖北商贸学院优秀教研室评选办法》已经学校审议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特此通知

附件：湖北商贸学院优秀教研室评选办法



附件

湖北商贸学院优秀教研室评选办法

教研室是高等学校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推进教育教学改革深入实施的基本教学单位，为认真总结我校教研室建设、管理与改革发展的有益经验，树立典型，鼓励先进，根据《教育部关于深化本科教育教学改革 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质量的意见》（教高〔2019〕6号）文件精神，特制定本办法。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评选优秀教研室的目的是进一步调动全校各教研室及其成员的积极性，更好地发挥教研室在规范教学管理、提高教学质量等方面的保障作用，推动我校的教育教学改革，提高人才培养质量。

第二条 坚持定量评价与定性评价相结合的原则，既对教研室工作的成效进行评比，也对教研室建设的过程、条件和发展前景进行评价；评选坚持“以评促建、以评促改、以评促管”的原则，以优秀教研室影响、带动全校教研室的建设和发展。

第三条 评选范围：优秀教研室从各教学单位教研室中评选产生，被评选教研室应具备成立时间两年以上、组成成员五人及以上的条件。

第四条 评选周期为两年，时间一般安排在每年秋季学期。

第五条 优秀教研室实行动态管理，“优秀教研室”称号的有效期为两年，有效期结束后可重新申报。

第二章 评选条件

第六条 优秀教研室教师队伍建设

1. 教研室人员总体稳定，教师队伍年龄结构、职称结构和知识结构等优化合理，能满足工作需要；高级职称教师和具有研究生学历的教师比例高于全校平均水平。

2. 教研室负责人应有良好师德师风，热爱教学，具有副高及以上职称；主讲教师学术造诣高，教学能力强；重视青年教师的培养，制定并落实师资培养计划，且成效明显。

3. 教研室全体成员严格遵守校规校纪，有着较高的政治素质和师德修养，教书育人，为人师表。主动承担教学单位教学计划及教学任务，教学工作量饱满，课堂教学水平较高，能充分有效地运用现代教育技术手段，多媒体课件制作质量高，多媒体辅助教学效果良好。

第七条 优秀教研室管理

1. 教研室管理规范，制度（包括听评课、教学检查、评教、试卷评阅和档案管理等）健全，执行严格。

2. 教研室教学活动、教学管理、教学质量文件及档案材料齐全，保存完备。

3. 有教研室年度工作计划和总结，并坚持定期开展听评课及教学观摩等优秀教研室活动，且有详实记录。

第八条 优秀教研室教研、教改与科研工作

1. 有计划地开展教学研究活动，认真研究教研室承担课程的教材教法，在课程建设、教材建设、教学实验室建设等方面取得一定成果。

2. 积极进行教学改革，在教学内容、教学方法与手段改革等方面取得突出成绩。

3. 积极开展科学研究和学术活动，组织申报科研项目，经常探讨本学科的发展动态和最新科研成果，科研活动与教学活动关联度高。

第九条 有下列情况之一者，不能参加校级优秀教研室的评选：

1. 教研室成员在评选周期内出现严重教学事故。

2. 在学校的各项教学检查中，教研室成员在教学文件、指导毕业论文（设计）、试卷评阅等方面有较大问题或不合格者。

第三章 评选程序

第十条 优秀教研室的评选程序依次为：教研室申报、教学单位初评推荐、学校评审三个环节。

1. 各教学单位教研室根据评选条件和要求向所在单位提出申请，并对两年来的教研室工作进行全面总结，填写《湖北商贸学院优秀教研室申报书》（附件1），送交所在教学单位。

2. 各教学单位依照《湖北商贸学院优秀教研室评选指标体系》（附件2），对本单位的优秀教研室申报对象进行综合评价，

通过评比确定推荐对象,并将《湖北商贸学院优秀教研室申报书》及相关材料上报学校。

3. 教务处组织专家对各单位推荐的优秀教研室申报材料进行评审,并将评审结果报学校审定。

第四章 评选结果及使用

第十一条 学校对审定的优秀教研室授予“湖北商贸学院优秀教研室”荣誉称号,予以表彰,并把优秀教研室的经验、事迹汇编成册,供各教研室交流。“优秀教研室”荣誉称号的时限为二年,期满后须在下一次评选中重新申报,并在评审中与新申报教研室同等对待。如期满后未继续申报或申报未能通过评审,则自动丧失优秀教研室称号。

第十二条 学校对优秀教研室给予一定的经费资助,用于优秀教研室的建设。

第十三条 在校级教研课题或质量工程项目立项评审中,学校对优秀教研室团队给予政策倾斜。

第五章 附则

第十四条 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实施,由教务处负责解释。

- 附件: 1. 湖北商贸学院优秀教研室申报表
2. 湖北商贸学院优秀教研室评选指标体系

附件 1

湖北商贸学院优秀教研室申报书

教学单位 _____

教 研 室 _____

申报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教务处制

填表说明

1. 本表用黑笔填写，也可直接打印。要求字迹清楚、工整。如用计算机填写，则填写内容的字体一律采用“楷体”，字号“五号”或以下。
2. 封面内容必须完整填写。
3. 所填内容必须真实、可靠，各教学单位负有审查责任。
4. 所填职称、学历必须是已经获得任职资格证书和学历（学位）证书的职称和学历（学位）。
5. 所填教研成果必须是在规定的时间范围内获得的有效成果。
6. 如无教学单位签署审核意见的表格一律无效。
7. 如表格篇幅不够，可将表格扩展。
8. 该表须双面打印。

教研室 基本 情况	教研室名称		成立时间					
	教研室主任		职称	联系电话				
	教研室人员的年龄、学历、职称结构				教研室共 () 人, 其中			
	50-59岁	人	40-49岁	人	30-39岁	人	20-29岁	人
	博士	人	硕士	人	本科	人	本科以下	人
	高级	人	副高	人	中级	人	初级	人
	教研室成员							
	涉及的主要基础课程	1			5			
		2			6			
		3			7			
		4			8			
	教研室成员授课工作量统计							
	第一学期				第二学期			
	姓名	课程	周课时	姓名	课程	周课时	姓名	周课时
第一学期平均周课时			第二学期平均周课时					

对近三年教研室工作的总结(制度建设、教学情况、教学改革、经验总结等)

✍

教
研
室
工
作
总
结

教
研
室
工
作
总
结

教学大纲和授课计划	开设课程	有无教学大纲	有无授课计划	是否合格课程
课程标准	专业核心课程名称	是否有课程标准		
电子教案	有电子教案的课程名称	是否集体制定	制定时间	
其他资源	资源名称	制作教师	制作时间	

教学研究 成果 情况	教学 比赛 / 教学 成果 获奖	教学比赛/教学成果名称		获奖 级别	获奖 等次	获奖时 间	获奖人 员	
教学 研究 成果 情况	教 研 课 题	课题名称		级别	立项 时间	结题 否	结题 时间	主持 人
教学 研究 成果 情况	教 研 论 文	论文题目		期刊名		发表时 间	第一作者	

注：只填规定时间内的成果情况。

<p>教学单位推荐意见</p>	<p>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p>
<p>评审委员会意见</p>	<p>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p>
<p>学校审核意见</p>	<p>校 长（签章）： 年 月 日</p>

附件 2

湖北商贸学院优秀教研室评选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内涵	操作说明	分值		
				好 1.0	中 0.8	差 0.6
1. 教研活动 (15分)	活动计划 (5分)	每学期均有活动计划，可操作性强。计划落实好。	依据每学期的工			
	活动开展 (5分)	坚持教研活动制度，有两周一次的教研室活动记录，有教研活动实质开展的记录和反思。	作计划、工作总			
	活动总结 (5分)	每学期均有活动总结，总结全面、客观，并对下一阶段工作提出了具体要求。	结及教研活动记 录本。			
2. 教学资源 建设(20分)	教学大纲和授 课计划 (5分)	所开设课程均有完整的教学大纲和授课计划。	每少一门扣1分。			
	课程标准 (5分)	专业核心课程有课程标准。	有加3分，好的 加5分。			
	电子教案、大 纲和授课计划 (5分)	有教研室集体制定的电子教案。	有加2分，好的 加4分。			

2. 教学资源建设(20分)	其他教学资源(5分)	微课、PPT、习题库、考试题库等。	有加2分,无扣分。		
	考试改革(5分)	积极进行考试改革工作,有完整的课程改革方案,实施步骤及效果分析。	每有一项,加2分。		
	课程改革(5分)	课程改革工作有效开展,有方案,有具体实施步骤和效果分析,有公开示范课展示。	每门课程加3分。		
3. 教学改革(20分)	校本教材编写(5分)	根据教学需要,自编优秀校本教材、习题册、指导用书等。	每部教材加3分。		
	教改项目立项(5分)	各级立项的教改项目。	省级加5分,院级加2分,未及时结题扣5分。		
	教学工作量(5分)	教学任务分配合理,没有无正当理由不承担教学任务的现象。	每发现一处扣2分。		
4. 教学管理(30分)	教材选用(5分)	教材选用论证充分,优先选用近三年省级、国家级规划教材及教育部推荐教材。	教材选用随意的,选用不合理的,扣3分。		
	教师相互听课(5分)	每位教师每学期听课五次。	查原始听课记录本,凡是没有按要求听满的,每发现一处扣1分。		

4. 教学管理 (30分)	教师培养 (5分)	有立项为国家级、省级、院级专业带头人、教坛新秀等培养对象的。	国家级加6分、省级加4分、院级加2分。		
5. 教学比赛和教研论文 (20分)	新老带教 (5分)	切实完成新老带教任务，被带教人进步明显。	查新老带教记录本及其他相关资料，发现新老带教工作流于形式的，每发现一处扣2分。		
	教学档案 (5分)	反映教研室教学活动、教学管理、教学质量的各种教学档案规范，教案、教学总结等资料齐全。	好加4分、较好加3分、差为0分。		
	教学比赛 (5分)	积极参加各级教学比赛。	省级以上获奖加5分，校级以上获奖加3分。		
	教研论文 (5分)	发表各级各类教研论文。	核心期刊类加5分、一般公开发行类加2分		
	公开课和学术讲座 (10分)	进行教改示范课或者在全院范围内进行学术讲座、专题讲座。	每举行一次公开课和讲座加2分。		

6. 师德师风和教学纪律 (15分)	获奖情况 (5分)	获得(国家、省、院级)荣誉教师称号,如师德师风标兵、教学名师、优秀教师、优秀党员、优秀辅导员等。	国家级加6分、省级加4分、院级加2分。		
	教学事故 (5分)	有教学事故的扣分。	出现一次三级教学事故扣3分,扣完为止。		
	工作效率 (5分)	工作效率差:未按时提交学校布置任务的扣分。	每发现一次扣3分。		
备注:评选基础分120分,按指标项加减,择优评选出优秀教研室。					

